

萝卜“花”

□ 赵声仁

萝卜吃了，尾巴扔了，把萝卜顶留下来，放在一个碗里，再往小碗里放点水，不要没过萝卜顶，之后，把这个小碗放在窗台上，让小碗能够享受充足的阳光。几天后，萝卜顶上，就生出嫩嫩的叶片，绿的、红的、紫的，逐渐长高长大，活像一朵朵盛开的花。我管它叫萝卜“花”。这个过程，我叫制作“花”的过程。

这是我小时候，看到妈妈经常做的一件事情。吃红萝卜时这样，吃青萝卜、紫心萝卜时也这样。有时，她把两三片萝卜顶，放在一个稍大的盘子里，让它们相伴在一起，过了几天，每片萝卜顶上，就长出各色的叶子，丰富多彩，形状各异。妈妈把盘子举到我的眼前，问我看不，我说：“好看，这就是萝卜花。”妈妈说：“以后，就叫它萝卜花吧。”我觉得这是很有趣的一件事情。但那时，粮食是不够吃的，不但人吃不饱，家里的猪、羊、鸡也都饿着少半个肚子。萝卜顶洗干净，人可以吃，给猪、羊、鸡，也是上好的饲料。但妈妈为什么总是留下几片，让它们开出萝卜花呢？

长大了，外出工作，诸事繁杂，但这事，我始终留在脑海里。转瞬间，我要妻生子，又转瞬间，父母去世，我退休，孙子都五六岁了。

入冬的一天，我买来一颗紫心萝卜，恰巧我五岁的孙子在这里。有神灵指挥一样，我突然想起妈妈当年制作萝卜花的事，决定也给孙子制作一丛。我把特意切厚一些的萝卜顶放在一个小盘子里，叫孙子接点水放里边。之后我就把这个盘子端到阳台处。当年，妈妈制作萝卜花时，家里是三间草房，妈妈都是把盘子放在外边的窗台上。现在，高楼包围着我们，能照进阳光的地方，阳台是唯一的选择。我做这些的时候，孙子小尾巴似地跟在我的身后，饶有兴致地看着一切。

“那要几天开花呀？”他问。
“每天看看，几天后，就有答案了。”我说。他在幼儿园上大班，我每天接送他。有时，晚上他在我这里吃饭，之后再送回他父母处。
“爷爷，白天我可以看见，夜里怎么办呢？”小孩子，总是天真、认真。

“那就要你想办法了。”我趁机招惹话题。
“把它搬我家去吧。”千万不能低估小孩子

的智商——我曾动员他在我这里住，但他不愿意，说夜间想妈妈，害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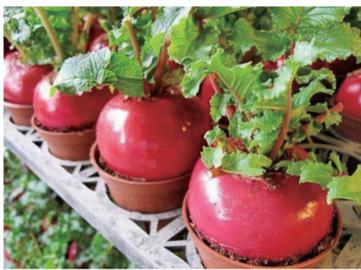
“这么来回折腾，它会牺牲的。”我说。
他犯踌躇了。看来，萝卜花的事，引起了他的兴趣，如同当年我对妈妈做这件事的兴趣一样。我是引导他住在我这里的。自己的孙子，喜欢是一方面，能够偶尔和父母分开住，对他独立意识的培养也是有好处的。

他终于做出了一个空前的决定：和我居住，但要我答应两个条件，一是夜间万一想妈妈了，我要把他送回去；二是夜间要叫他，让他醒来看看萝卜花开了没有。我当然答应了。

躺在床上，他还在喋喋不休地问我萝卜花的问题，比如花开多大，有香味没，能否再长出个大萝卜，把它栽到地里可以不可以。我都一一作了回答。就在这样的问答中，他进入了梦乡。我想，他一定做了一个从来没有过的关于萝卜花的梦，看到盛开的萝卜花，他的稚嫩的小脸，笑得如同花朵一样美丽。

夜间，我没有招呼他。但早起他睡眼惺忪地就来到窗前，细细地观察萝卜顶。他是盼着有什么变化的。看来他失望了。我说下一步的事情交给我了，有什么情况我及时告诉他，叫他安心上幼儿园。老师接他进幼儿园的时候，他还回头和我说，记着给萝卜花浇水，开花了告诉他。

我有压力了，一种使命感从心中生成。我每天至少两次来到阳台处。看到碗里水少了，我就添点；太阳西斜了，我就往东边挪动一点；盘子边上有尘土了，我就小心地擦拭一下。对孙子的承诺要兑现，对生命的呵护要认真。我盼望它快快出现变化，以显示生命的气息，给我带来希望。可它前兩天，没有一点动静，就是默默地潜伏在那里，大有和其他花卉不声不抢的态势。是不是我的章法不对，水浇多了，动得频繁了，有阳光拂面但缺乏清风爱抚？当年妈妈制作萝卜花的时候，好像很不经意，稀里糊涂就长出了叶片。要不就是水质不好，妈妈制作萝卜花的时候，都是用土井机井里的水，没有任何添加。现在呢，自来水里添加了好多消毒的东西，水的活性和营养自然会退化，萝卜从水中吸收不到什么营养了。或者有



转基因因素作祟？现在的好多粮食、蔬菜，都是转基因的，种子是一年一培育，网络、坊间总有争论，那就可怕了。前些日子，我用大豆泡豆芽，但泡了好几天，换了几次水，只是大豆胖了，始终没有新芽出来。又记起两年前，我曾咨询一个农业专家，问起转基因这事，他回答得很肯定，他说，转基因不是简单地杂交，是综合移植多种作物抗倒伏、耐旱耐涝、产量高等优点，通过实验移植到我们需要品种上来，形成完全基因嫁接的一个新品种。这当然失去了繁殖功能。

我不愿再往下想了，希望与失望并存。但第三天早起，我惊喜地发现，带点土的萝卜顶上，冒出三五点叶芽，嫩嫩的，鲜亮水灵。既然“破土”，长大就是必然的了。我蹲下身子，情不自禁地鼓起掌来。看来，阳光、水分、基因，都很正常。前提的正常，一定会有结果的正常。接孙子时，我把这个结果告诉了他。他没有急于找他妈，没有任何附加条件地跟着我来了。放下书包，他就蹲在萝卜顶旁边，转着小脑袋看这几片新芽。突然，他想起什么似地起身，拿碗去接水。我说你想干什么，他说，长芽了，肯定需要水，要给它浇点。其严肃认真的样子，让我感到好笑，又不忍制止。“少来点，别淹了。”我说。他答应着浇了一点。

我们两个在这个盘子面前看了很长一段时间，说了很多话。萝卜已经吃没了，应该扔掉的顶子，却在这里延续着这颗萝卜的生命，这是一种不可遏制的生命的力量，是任何外力阻挡不住的。也是土地最伟大、最神圣的原因。春种秋收，浅显到是一个小学生都知道的

这个秋

□ 范文军

秋，是时光的巨匠，以天地为画布，凭借无形的刻刀和斑斓色彩，绘出一幅恢弘壮丽的季节图卷，笔触所至，气势磅礴。

当第一缕秋风如远古神使，裹挟宇宙洪荒之力，豪迈地横扫广袤大地时，树梢上第一片叶子便被赋予了生命的灵韵。它如同觉醒的精灵，毅然告别相伴已久的枝头。它在空中翩然起舞，身姿轻盈洒脱，恰似一位绝世独立的舞者，在天地间进行着一场盛大且孤独的谢幕。“萧瑟秋风今又是，换了人间”，这片秋叶的飘落，犹如一颗流星划过心湖，激起层层壮阔的涟漪，仿佛秋在用雄浑的声音，于灵魂深处奏响季节交替的宏大乐章。



顺着落叶轨迹望向远方，田野已变成秋的狂欢盛宴。高粱如同整齐排列的赤焰军团，在秋风的战歌中骄傲挺立，燃烧的红缨是它们冲锋陷阵的旗帜，洋溢着收获的豪情与力量；玉米好似严阵以待的金色方阵，饱满的颗粒在阳光下闪耀着金属般的光芒，威武列队于田野，诉说秋的慷慨与丰饶；棉花似从天际飘落的棉絮之海，一团团、一簇簇，以轻柔的姿态覆盖大地，为其披上梦幻的白纱。农民穿梭于五彩斑斓的田野间，欢声笑语与农具碰撞声交融融合，如千万条溪流汇聚成奔腾的江河，谱出一曲震撼人心的田园交响曲。秋的喜悦如汹涌浪潮，从田野奔腾而出，向八方蔓延。

然而，当夜如从宇宙深处倾泻而下的黑色幕布，以不可阻挡之势铺展在天际，秋，便披上神秘幽冷的战甲。月亮宛如孤悬于浩渺星海的玉盘，清冷的光辉如银河流泻，洋洋洒洒覆盖大地，为万物披上圣洁且孤寒的纱衣。巍峨的山脉在月光下勾勒出峻峭的轮廓，如同沉睡的巨兽；广袤的原野沉浸于静谧，似在聆听秋夜私语。庭院里的石凳仿佛被霜之精灵悄然封印，透着砭骨凉意。我静立在庭院中，单薄的衣衫在秋夜的威严下显得无力，寒意如冰链缠绕身侧。落叶在脚下堆积，每一片都是秋送来的信笺，叶脉如同古老的铭文，无声诉说着

寻觅秋色

□ 刘超

看朋友圈里半亩方塘墙外的枫叶红了，很想去看看。深秋了，一场不期而至的霜寒便会让叶子失了鲜艳，趁现在叶正红，趁今天天气尚晴，总要好好得得一番五彩斑斓的秋景。午后，独自驾车出了门。

沿着运河北岸，车很快就拐上那条种植了很多枫树的小径。道路两旁叶子红绿相间，色彩斑驳，煞是好看。我停好车，慢慢地走着，拿出手机，拍着花草草。这里的秋景，真的很美。我的眼睛好像不够用似的，在林木间、荒草中寻寻觅觅，唯恐错过了那些清丽的格桑花和那些仿佛正在娇滴滴唱着喇叭的花，还有那片随风翩翩飞舞的芦花。草丛后边那片白色的格桑花竟然白得那么耀眼又灵动，就像一只只白色的蝴蝶在丛林中扑扇着翅膀。可惜我的摄影技术实在很差，怎么也拍不出它的美。

走着走着，我竟然在一棵灌木上发现了一枚小巧玲珑的鸟窝。它是用茅草编织的，经纬纵横交错，就像一个有着精湛技艺的绣娘巧手织就的艺术品。这份匠心竟让我汗

颜。我久久地伫立，凝视着这个小窝，仿佛看到了一只或者两只小小的身忙碌碌地衔来一根根精心挑选的茅草，再巧妙地用小嘴啄啊啄，孜孜不倦地编织着它们温馨的家。只是现在小窝里空荡荡的。主人呢？也许去觅食了吧，也许是躲到了茂密的树丛里，以避免游人的打扰。

路边停着一辆小轿车，走近了才发现有一个三十岁左右的女人正提着袋子捡拾一枚枚落叶。有着唯美的画面！一条枫叶正红的小径，一个有着齐耳短发、秀丽容颜的女人，正在全神贯注地独自收集着这份大自然馈赠的美。这份闲适、这份雅致，让我瞬间喜欢上了她。我猜，她一定是一个热爱生活又多才多艺、有着巧妙心思的妙人。错过了结识，岂不遗憾！

走上前去，打个招呼，就像熟识的朋友那般自然。她让我看她袋子里从兆丰山上拾来的银杏叶、松果，还有在这里刚刚捡到的枫叶，她说想带回去做些手工。她告诉我，今天休息，正好过来，还问我是不是也独自来的。她

曾经的繁华与当下的落寞。寒蛩在草丛中如泣如诉地低吟，“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秋夜的孤寂像无尽的黑暗从宇宙边缘蔓延，渗透每一寸空间。

在这个秋里，我不禁联想到人生漫漫征途。年少时，我们仿若春日破云而出的朝阳，光芒万丈，浑身散发着无畏的朝气，对未来的世界充满无限憧憬与探索渴望；壮年时，恰似夏日汇聚天地能量爆发的雷电，向着理想苍穹热烈地劈斩，在人生的广袤天地间尽情挥洒激情与汗水；如今，站在秋的巅峰，我看到人生别样壮美。这秋，宛如人生长河中的巍峨灯塔，历经风雨、收获硕果后，让我感受到时光如江水滔滔流逝的壮阔与轻柔。那一片片凋零的叶子，恰似一去不返的青春韶华，在岁月长风里渐行渐远；那逐渐稀疏的虫鸣，仿佛是曾经遥不可及却执着追求的梦想，在时光漩涡中渐渐淡去。

不过，秋岂止是岁月流逝的象征！这看似萧瑟的季节里，实则蕴含着深沉的坚韧与豁达。每一片落叶在生命的最后时刻，都以决然的姿态回归大地，如同舍生取义的志士完成使命后安然倒下，化作滋养树根的养分，用离去诠释对生命的敬畏与奉献。漫山遍野的红叶与金黄秋菊相互辉映，红叶在秋风劲吹下如熊

常识，但其中生命轮回的力量，对生命尊重的品质，并非谁都可以想到，谁都可以做好。春吃顶，夏吃根，这是我们家乡有关吃萝卜的一句谚语。这句谚语，暗含了一种道理：萝卜在地里生长时，营养、水分是从下往上供应输送的，刚拔下萝卜的秋天，根部营养、水分充足，味道好。在这以后储存的过程中，营养、水分就往顶部输送。到了春天，就基本集中在顶部了，所以顶部最好吃。这是生命成长的密码，是我们认识生命的钥匙。妈妈当年种植萝卜花，是这个原理的展示，也是妈妈爱美、爱惜生命的一种抒发。

我就加倍地呵护关爱这丛萝卜花了。它果然长得顺利。如果说起始，它的叶片还是以嫩绿为主的话，那么随着它的长高长阔，叶片的颜色也丰富多彩起来，由绿增加了紫、褐、红，俨然一朵奇异的花。这花的颜色，由浅而深，逐渐饱满、成熟，和前几天吃下肚的萝卜的身子一样一样的。真是栽什么树苗结什么果，撒什么种子开什么花。我小时候，妈妈用红萝卜、青萝卜放在盘子里生养出来的萝卜叶，色彩就是单调的，没有这样多彩。

孙子，也像被一种神奇的力量驱使，改变了他以前放学后总是急于见妈妈的心理，而是让我带他来看这朵萝卜花，和我共同照顾它，擦土，换地方。多彩的叶片往四外拓展开来，更像一朵盛开的花了，中间又长出几片新叶，如同花蕊。春天已经过去半年了，但我觉得春天搬进了屋里，我每天都可以在屋里领略大好春光，让我照样感觉到春天的温馨和生机。孙子想得更是周到，让我录小视频，发抖音。我照着他说着去做。

和其它花草一样，半个月后，那多彩的叶片开始变黄、萎缩，又过了两天，叶子全部干枯了。但我没有遗憾，从我制作花的开始，就知道它会走向这一步。它来这一遭，生机勃勃过，灿烂过，就完美地完成了使命。再说，它本来属于弃物，是我把它制作出了一个希望，一个现实，它当然应该无可阻挡地回归它的自然。我留下了照片，留下了视频，它的美丽，它的思想，就留在了我的心中。以后，我还要把这一点告诉我的孙子。

让快乐加倍

□ 刘红娟

我们一行五六个姐妹，每天晨练时骑行，然后选一处清静的好地方锻炼。锻炼之余，也会互相倾诉，聊些家长里短的话题。

有这么一阵子，我无意中发现一个现象：如果姐几个聊的话题是对一件事不满意，整个团队的气氛就很压抑，每个人的脸色也会阴郁灰暗；而如果聊一个令人高兴的话题，整个队伍的士气就会上扬，大家声调活泼，气氛也活跃起来。

我偶然翻看一本书，从中找到了答案。书中介绍了当代美国心理学家马丁·塞利格曼提出的如何提高幸福感的很简单的方法，就是每天晚上睡觉前写下三件好事，坚持一周就会取得很好的效果。这个实验很简单，参加实验者只需每天记录发生在生活中的三件好事，六个月后，影研究发现，参加实验的人对生活更加感恩，心情更舒畅，睡眠质量改善，工作与生活的关系更协调，忧都度明显降低。

这个实验也引起了我们的兴趣。我们每天坚持锻炼，不就是想得到身心的愉悦和健康吗？而且，三件好事不是触手可得吗？我在锻炼群里发起提议，自己还一马当先，分享了一下自己的三件好事。

“第一件，雨后的清晨，大路上格外清新，我们迎着朝阳，骑行在宽阔的大路上，风儿轻抚着我们的脸庞，鸟儿在树上鸣叫，路过一片核桃树，树叶散发着甜涩的味道，真是沁人心脾，在这个美妙的早晨，我们姐妹相伴晨练，真是快乐无比呀！第二件，晨练中，我们相互拍打，疏通经络，愉悦身心，还加深了感情，共同的爱好让我们形影不离，成了相亲相爱的姐妹。第三件，晨练归来，丈夫已经做好可口的饭菜，我们一家人在一起吃饭，边说边笑，真是其乐融融啊！”我分享完三件令人快乐的好事，群里的姐妹们也马上纷纷表达自己的感谢，原来习以为常的生活小事，我们如果用智慧的思维，明亮的眼睛，敏锐地捕捉其中的奥妙，生活就会由普通变得精彩，而且，“一个苹果二人分只能一人一半，一个思想给两个人就变成两个思想”，快乐也是如此，分享出来的快乐很快变成了若干个快乐，姐妹们陶醉在对生活、对亲人的感恩中，我们锻炼群的成员也更加相互吸引，向着快乐出发！

罗伊·克里夫特有一首诗是这样写的：“我爱你，不光因为你的样子，还因为，和你在一起时，我的样子。我爱你，不光因为你为我而做的事，还因为，为了你，我能做成的事。”我们姐妹们在一起就是为了找到自己最喜欢的样子，就是为了让快乐加倍！

栗乡兄弟

□ 彭志英



我的家乡迁西位于燕山南麓，长城脚下。由于其独特的气候和富含丰富矿物质的土壤，这里盛产的板栗营养丰富、口感甜糯，尤其是经过炒制以后，香气扑鼻，入口即化。1995年，迁西被命名为“中国板栗之乡”。

在栗乡，有很多树龄多达百年的大栗树。它们高大挺拔，枝繁叶茂，遮天蔽日。我家就有一棵树龄一百多年的栗树。它郁郁葱葱，树冠如盖。风调雨顺的年份，一年能产一百多斤板栗。有一年板栗八元一斤，这棵树为我家赚了一千多元人民币。父母高兴得不拢嘴。这棵树也成了我家的摇钱树。

秋风吹来，板栗成熟了。栗蒲梭咧开嘴，紫色的栗子就像断线的珠子似的从里面掉下来。绿色的草地上犹如缀满了紫色的玛瑙，煞是好看。孩子们挎着用荆条编成的小篮子，争先恐后地弯着腰在树下捡栗子，宛如一幅优美的图画。

由于山高路远，板栗树较多，栗农忙得脚打后脑勺。为了保证板栗的鲜度，减少往返次数，栗农上山的时候，往往都要拿上一根细竹竿。看着哪棵树的栗蒲梭开得多了，就用竹竿在枝头轻轻一敲，栗蒲梭和栗子就纷纷从树上飞落而下。如果是小树，在地上就可以直接操作，简单易行。如果是大树，尤其是百年老树，那就麻烦了，需要爬上树去，靠在树干上敲打，这就需要年轻力壮的打栗子手了。

二十年前，父亲54岁，四叔44岁。当年四叔正值壮年，精神抖擞。板栗丰收时节的一天早上，四叔深情地对父亲说：“大哥，你岁数大了，攀高危险。那棵百年大栗树你就别打了，我替你打吧。”父亲听了很高兴，就像卸下了一副重担似的，紧皱的眉头也舒展开了。就这样，每年那棵大栗树，基本都是四叔来打。

岁月不饶人，今年父亲74岁，四叔也已64岁了。父亲已无力爬树，四叔也已不能独自打那棵大栗树了。一天早上，四叔又来了。他诚恳地对父亲说：“大哥，哪天打那棵大树呀？哪天打了告诉我一声，我帮忙打打吧！”大树栗蒲梭多，一个人打完不容易啊！”父亲看着两鬓斑白的四叔，爱怜地说：“老四啊，你岁数也不小了。能不上树就别上树了。让孩子们干吧！”

我看看父亲，又看看四叔，感慨万千。父亲和四叔一辈子手足情深。父亲有好的东西一定会分享给四叔，四叔有好的东西一定会先送给父亲享用。不论谁有了困难，都互相帮忙，视若自己的事情。突然想到我们这些独生子女家庭，不知道我们老后，遇到了困难，会去找谁帮忙，会怎样度过生命的难关。倘若年轻，真想再生个二胎，给我们的孩子留个伴儿，像父亲和四叔一样，一辈子，一生情，绵绵无尽。

